



# 乌达区人民政府公报

ᠤᠦᠳᠠᠷᠤ ᠤᠯᠤᠰ ᠲᠤᠭᠦᠨ ᠲᠤᠨ ᠲᠤᠨ ᠲᠤᠨ ᠲᠤᠨ ᠲᠤᠨ ᠲᠤᠨ

**2023**

第2期（总第19期）



## 乌达区人民政府公报

2023年第2期  
总第19期

传达政令  
公开政务  
交流信息  
指导工作  
服务社会

主 编：王鹏程  
编 辑：高 慧  
编印单位：乌达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地 址：乌达区行政中心615室  
电 话：0473—3666731  
传 真：0473—3666869  
邮 编：016040  
日 期：2023年7月6日  
印 数：55册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将原件退回，编印部门负责调换。

# 目 录

## ● 区政府办公室文件

乌达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乌达区关于落实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创建自治区评估验收反馈意见整改方案》的通知（乌区政办发〔2023〕7号）

..... 1

乌达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乌达产业园区2023年异味综合整治提质增效工作方案》的通知（乌区政办发〔2023〕10号）.....13

乌达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乌达区人民医院紧密型医疗服务共同体建设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乌区政办发〔2023〕14号）.....20

乌达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调整区政府领导工作分工的通知（乌区政办发〔2023〕16号）.....35

乌达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乌达区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的通知（乌区政办字〔2023〕9号）.....36

乌达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乌达区2023年燃煤住户清洁取暖改造“煤改电”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乌区政办字〔2023〕12号）.....39

# 乌达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乌达区关于落实义务教育优质均衡 发展创建自治区评估验收反馈意见 整改方案》的通知

乌区政办发〔2023〕7号

各相关部门：

《乌达区关于落实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创建自治区评估验收反馈意见整改方案》已经区政府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2023年4月3日

# 乌达区关于落实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创建 自治区评估验收反馈意见整改方案

为进一步提高乌达区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水平，推动自治区县域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评估验收组对乌达区评估验收反馈意见整改，加快解决创建工作中的问题，提高创建工作质量和成效，结合地区实际，特制定如下整改方案。

##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紧扣“公平”“质量”教育工作两大主题，紧紧围绕“通过国家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区评估认定”目标任务，对照反馈意见，联系实际深挖病根，逐条逐项分析研究，分解细化全面整改，确保督导评估组指出的问题全数整改到位。

## 二、基本原则

(一)严格目标标准。严格以教育部、自治区督导评估办法为标准，既不擅自拔高、也不随意降低，针对工作中存在的突出问题和薄弱环节，立足实际，因地制宜，精准发力，全面整治问题。确保件件有着落、事事见成效，真正使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成果获得师生家长社会认可、经得起实践检验。

(二)坚持问题导向。把督导评估组指出的具体问题，与平

乌达区人民政府公报

时调研、自查发现的问题结合起来，举一反三、统筹整改，以整改实效推动地区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提质增效。

(三) 体现务实管用。坚持重精准、补短板、有抓手、能务实的原则，按照可操作、可量化、可检查的要求，针对具体问题立行立改，同类问题举一反三，长远问题完善长效机制。逐条梳理、把问题找准查实，细查细究，彻查彻改，改得全面、整得彻底，做到不缺不漏。

### 三、存在问题及整改措施

#### (一) 资源配置方面

#### 1. 关于“幸福街小学音乐、美术教室数量和面积不达标”的问题。

**整改措施：**一是强化部门协调联动，凝聚合力，加快推进幸福街小学综合功能楼建设，力争4月底前完成主体工程竣工验收。二是积极争取上级资金，5月底前完成幸福街小学综合功能楼附属配套工程及教育教学设备采购招投标。三是建立项目推进工作机制，明确项目责任人，聚焦项目建设堵点、难点问题，加大协调解决力度，确保6月底前全面完成幸福街小学音乐、美术教室建设。

**牵头部门：**区教育局

**配合部门：**区财政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自然资源分局，乌达供电分公司、水务集团，幸福街小学



完成时限：2023 年 6 月 30 日前

## 2. 关于“实验中学、巴音赛街小学运动场馆及辅助用房面积相关问题”的问题。

**整改措施：**一是组织各义务教育学校对照《教育事业综合统计调查表》，开展全面自查，精准摸清、掌握学校实际办学条件情况，明确专人负责运动场馆及辅助用房面积核查，熟知面积构成，结合运动场馆及辅助用房结构面积平面图做好解释说明工作。二是补充完善区级、校级档案资料，及时做好各项数据动态调整及分析说明，特别是实验中学、巴音赛街小学初始办学规模因管理体制调整、棚户区改造、项目用地征迁等原因，进而导致生源减少。

**牵头部门：**区教育局

**配合部门：**各义务教育学校

完成时限：2023 年 4 月 30 日前

## 3. 关于“义务教育学校存在安全隐患”的问题。

**整改措施：**一是根据《乌达区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遗留项目问题集中整治专项行动方案》，对胜利街小学、巴音赛街小学、十二中学、十六中学、实验中学 5 所义务教育学校 7 个项目 14 栋单体建筑消防未验收遗留问题，会同住建部门聘请第三方专业机构逐项逐校梳理问题清单，制定整改方案，全面



推进消防未验收遗留问题整改。**二是**组织各义务教育学校全面  
排查学校

走廊、楼梯间等公共区域及理化生实验室监控安装情况，同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恐怖主义法》“视频数据储存达到90天以上”要求，委托第三方对各义务教育学校监控视频储存情况进行摸排，结合智慧平安校园建设积极争取上级资金，实施监控设施设备升级改造及补充修缮工程，实现校园实时监控无死角、全覆盖、可回溯。**三是**坚持定期研究和有效防范相结合，对照中小学平安校园建设指标要求，持续落实常态长效全方位隐患排查治理工作机制，建立工作台账，坚持立行立改和限期整改，及时消除安全隐患。**四是**针对胜利街小学走廊内窗户未加装安全防护措施问题，责成胜利街小学利用节假日学生休息时间，尽快完成走廊窗户防护设施安装；同时，组织各义务教育学校举一反三、全面自查防护设施安装情况，对未安装或已安装设施老化等问题及时汇总上报区教育局，并立行立改。**五是**针对团结路小学危化品（明矾、酒精、盐酸、高锰酸钾等科学实验材料）未建立危化品专用库房问题，在具备通风、专用储存柜、监控视频、双人双锁等条件的现有库室场所，采取硬隔离方式设置专用库房，确保学校危化品安全、妥善保存管理。

**牵头部门：** 区教育局

**配合部门：**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各义务教育学校

**完成时限：** 2023年6月底前取得阶段性成效

(二)政府保障方面



#### 4. 关于“推进落实县管校聘、教师交流轮岗”的问题。

**整改措施：**一是进一步强化“县管校聘”工作的统筹规划、政策指导和督导检查，通过学习先进、精准调研、充分论证，进一步充实完善《乌达区义务教育学校县管校聘试行方案》，健全教师聘用、交流、培养、激励等各项配套制度。二是学习借鉴先进地区教师轮岗交流经验，按照“优质均衡、统筹规划”的原则，进一步完善《乌达区义务教育学校教师轮岗交流实施方案》，规范交流轮岗的对象、范围、年限、程序、待遇、保障等内容，健全年度考核等机制，按照全区每年交流轮岗教师比例不低于符合交流条件教师总数的 10%、骨干教师不低于交流轮岗教师总数的 20%的要求，遵循“科学合理、公开规范、以人为本、促进发展”原则，以艺体学科为切入点，延伸至语数外各学科，力争 6 月底前形成教师交流名单，在 9 月新入学一年级、七年级两个学段开展校际交流。三是及时总结宣传交流教师先进典型和成功经验，进一步激发骨干教师的积极性、主动性，确保骨干教师轮岗交流工作取得实效。

**牵头部门：**区教育局

**配合部门：**区委宣传部、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融媒体中心，各义务教育学校

**完成时限：**2023 年 9 月底前取得阶段性成效

#### 5. 关于“部分学校专任教师所学专业与任教学科专业不对

乌达区人民政府公报

口”的问题。

**整改措施：**一是全面排查梳理各义务教育学校专任教师所学专业与任教学科专业不对口情况，建立相关教师名册，坚决做到底数清、情况明。二是认真研判分析问题产生根源，精准施策，针对原矿务局企业自主办学、原北京师范大学乌海附属学校合作办学过程中产生的“所教非所学”问题，将通过与内蒙古师范大学、包头师范学院等院校以“专班委培（跟岗学习）+考核结业”等合作方式逐步予以解决。三是严把教师招聘关口，在教师招聘前期明确划定招聘岗位设定及专业类目，把好教师招聘“入口关”；在教师招聘过程中严格审核应聘者是否符合所报岗位规定的范围对象、专业及其他资格条件，严把教师资格“审核关”，确保新任职教师专业与任教学科相符。

**牵头部门：**区教育局

**配合部门：**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各义务教育学校

**完成时限：**2023年9月底前取得阶段性成效

(三)教育质量方面

**6. 关于“2名残疾儿童未入学资料统计不全面”的问题。**

**整改措施：**一是进一步加强与残疾人联合会联系，及时更新完善全区适龄残疾儿童档案，精准掌握残疾儿童受教育情况。经

■ 乌达区人民政府公报

核实，我区现有残疾儿童 42 人，已入学 40 人，未入学 2 人。

未

入学 2 名儿童中，一名 7 周岁儿童因患有多重残疾（肢体二级、精神二级）无法入学，一名 6 周岁儿童因患有智力残疾（智力二级）无法入学，两名残疾儿童均属于乌海市第十六中学片区。

**二是**针对 2 名未入学残疾儿童，积极与其家长沟通交流，解读残疾儿童入学政策，并根据家长意愿，采取特殊教育学校入学、送教上门等方式解决入学问题。如确实无法入学，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申请免学。

**牵头部门：**区教育局

**配合部门：**区残疾人联合会，乌海市第十六中学

**完成时限：**2023 年 4 月 30 日前

**7. 关于“进一步提高学校管理和教育教学水平，广泛推广运用信息化技术”问题。**

**整改措施：**一是按照乌海市《关于加快推进教育信息化工作实施方案》（乌党教育工作组发〔2022〕5号）要求，制定《乌达区加快推进教育信息化工作实施方案》，改善校园信息化环境，加强局域网优化配置，升级校园网络，实现有线网络“万兆到校，千兆到班”，无线网络全覆盖。二是根据市教育局统一部署，为各义务教育学校购置网络管理软件，配套智慧排课选课、智能批卷等智能系统，提高教育教学信息化应用水平。三是加强信息化能力培训学习，实施义务教育学教师信息化应用能力提升工程，开展义务教育学校长信息化领导力培训、教师信息技术应用



乌达区人民政府公报

能力培训，提高信息技术应用水平；积极学习北京、上海、山东等先进地区信息化教育经验，提升我区信息化教育水平。

**牵头部门：** 区教育局

**配合部门：** 各义务教育学校

**完成时限：** 2023年6月30日前

### **8. 关于“进一步落实教学常规，加强课程体系建设”的问题。**

**整改措施：** 一是扎实落实《乌海市中小学教学常规》，开展基于课程标准的教学研究工作，深入开展“备、教、学、评”一致性教学，提高课堂教学效率。同时，将十二中学关于集体备课、听评课“三定”“六备”“八保障”经验向全区推广，推动全区教学质效提升。二是坚持“问题就是课题”研究方向，将各义务教育学校在推进教学常规过程中发现的问题作为各课题组和名师工作坊的研究课题，逐项研究解决并总结工作经验，提高乌达区整体教育教学质量。三是认真落实自治区义务教育课程计划，开齐开足开好国家课程，进一步完善各义务教育学校课程体系建设；开发校本课程，满足学生个性化发展的需求；落实综合实践课程，提高学生综合素质和能力。

**牵头部门：** 区教育局

**配合部门：** 各义务教育学校

**完成时限：** 立行立改，长期坚持

(四)社会认可度方面



## 9. 关于“社会各方面的理解和支持”问题。

**整改措施：**一是紧紧围绕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创建目标任务，制定宣传方案，明确宣传内容和宣传方式，加大宣传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好做法、好经验。二是继续依托“乌达发布”开设宣传专栏，通过“一校一品”形式，充分宣传展示各义务教育课堂教学、集体备课等特色亮点与成效，突出“讲好乌达教育故事”。三是统一制作宣传册、口袋书、明白卡、短视频等，通过微信公众号、家长微信群等平台，采取“每周一课”等形式，向社会和家长广泛宣传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政策。四是推进家校共育，通过家长培训、家长会、开放日、大家访等活动，点对点、面对面形式广泛宣传区委、区政府在资金保障、人才支撑等方面对教育事业的高度重视及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成果，让家长了解乌达教育，宣传乌达教育，增强对教育工作的满意度和知晓率。

**牵头部门：**区教育局

**配合部门：**区委宣传部、融媒体中心，各义务教育学校

**完成时限：**2023年5月30日前取得阶段性成效，长期坚持

(五)其它问题方面

## 10. 关于“档案资料不规范、总结提炼不足、迎检方案不完善、存在错别字”的问题。

**整改措施：**一是组建档案材料专项工作组，严格对照《县域

乌达区人民政府公报

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督导评估实施办法》明确的 4 个方面 32 项指标和“六个一票否决”情况，对区级、校级档案资料逐项、逐条、逐页进行检查梳理，做到无错字漏字多字、条目清晰、内容全面、格式规范。二是围绕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督导评估指标和地区教育发展实际，进一步总结提炼乌达区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工作成效和各学校亮点工作、经验做法，全面、精准撰写区、校两级汇报材料和自评报告。三是进一步完善迎检方案，按照“内紧外松”原则，定岗定人定职责，做好沟通对接，注重环节细节，做到程序最优、人员最精、效率最高。

**牵头部门：区教育局**

**配合部门：各义务教育学校**

**完成时限：2023 年 5 月 30 日**

#### 四、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部门、各学校要严格履行教育职责，加强对整改工作组织领导，及时解决困难问题，扎实推动整改落地。“一把手”要负总责，统筹安排整改任务，确保在政策、资金、项目等方面全力支持和推动问题整改，及时跟进、主动作为，细化整改措施，强化督查落实。

■ 乌达区人民政府公报

(二)确保整改质量。建立健全抓落实工作机制，实行台账式管理，紧盯时限要求，持续跟踪问效。各部门要加强统筹协调，落实相关责任部门和具体负责人，制定切实可行的整改方案，明

确整改措施和完成时限，建立问题清单，实行销号管理，确保整改到位。

(三)严格督查督办。区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将实地抽查各部门、各学校整改落实情况。对整改工作中不作为、慢作为等履职不到位的现象和敷衍应付、弄虚作假等行为进行通报，对相关部门单位和具体责任人依据《教育督导问责办法》启动问责程序。



乌达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 年 4 月 3 日印发

乌达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乌达产业园区2023年异味综合整治  
提质增效工作方案》的通知

乌区政办发〔2023〕10号

各相关单位：

《乌达产业园区2023年异味综合整治提质增效工作方案》已经区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2023年4月18日

乌达区人民政府公报

# 乌达产业园区 2023年异味综合整治 提质增效工作方案

为有效遏制我区异味污染，加快解决产业园区异味治理存在的突出问题，进一步提升园区异味治理成效，结合我区实际，制定本方案。

## 一、工作思路

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以努力改善环境空气质量为核心，坚持精准治污、科学治污、依法治污，在继承过去行之有效的`工作基础上，突出抓好企业排查整治、运行管理、工程验收等环节，强化环境执法监测监管，建立异味污染防治长效机制，切实提高化工企业异味治理、管理水平，力争涉及异味信访举报量明显下降，推动产业园区异味治理工作不断取得新成效。

## 二、重点任务

### (一)强化源头管控，严格建设项目环境准入

提高重点行业环保准入门槛，严格控制新增污染物排放量；优化企业布局，新建涉及异味排放的工业企业要合理选址布局；新、改、扩建涉及异味排放的项目，要提高生产装备水平，使用低(无)刺激性气体含量的原辅材料，安装高效治理设备，进一步加强生产废气收集。（责任部门：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区商务局、区工信和科技局、区生态环境分局、乌达产业园综合服务

乌达区人民政府公报

中心)

## (二)全面精准治理，加快推进问题整改

**一是**聚焦群众长期信访投诉的异味扰民问题，按照《乌达区挥发性有机物和异味深度整改治理先行工作方案》相关要求，对涉及异味产生的化工(含焦化、氯碱化工、农药、医药及中间体制造等)等重点行业企业持续开展全面排查，补充完善排放异味产生企业名录。**二是**以工艺废气排放、储罐和装卸过程挥发逸散、生产设备密封点泄漏、污水系统逸散、非正常工况排污等环节为重点，根据各化工企业的原料、产品结构特征、生产工艺水平，重点针对硫化氢、氨、氯化氢、氯气等刺激性气体，全面掌握企业产排、治理等有关情况，建立异味治理台账，细化任务，明确时限，压实责任，实行“拉条挂账”式跟踪管理，督促紧盯兴发、新农基等企业按要求整改到位。（责任部门：区生态环境分局、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区工信和科技局）

## (三)“一企一策”整治，全面推进企业全过程精细化管理

**一是**强化源头控制，督促企业严格按照生态环境部《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方案》相关要求，积极采用自动化、全密闭工艺设备，优化生产工艺方案，不断完善企业内部全过程管理体系。**二是**严格过程化管理，按照“管道化、连续化、封闭化、自动化”处理原则和要求，推进新农基等企业加快自动化改造步伐，逐步提升工艺装备水平。**三是**深化末端治理，加强有组织工艺废气治理，原则上禁止仅采用水或水溶液喷淋吸收处理非水溶



性刺激性废气，加快推进废水处理系统等逸散刺激性气体收集治理，严禁将废水处理过程中的浓水加入其他物料生产等环节。**四**是加强非正常工况排放控制，企业应及时优化开停车、检维修、生产异常等非正常工况的操作规程和污染控制措施，在确保安全前提下，非正常工况排放的有机废气严禁直接排放。同时，进一步加强操作管理，尽量减少非计划停车及事故工况发生频次。**(责任部门：区生态环境分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区应急管理局、区工信和科技局)**

#### (四)完善企业监测管理，提高精准治理水平

**一**是涉及刺激性气味排放的企业须自行建立厂内监测监控体系，针对企业自身产生的特征污染物，加快推进大气精细化管控项目建设，在车间、排口、厂界等处安装监测报警装置，并推动监测数据与生态环境部门联网共享，精准定位异常排污行为。**二**是按照《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要求，开展重点管控企业厂区内无组织排放监测，确保厂界无组织达标排放。**三**是积极聘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开展异味治理数据监测，动态检查企业自行监测设备运行情况，切实提高企业自行监测数据质量。**(责任部门：区生态环境分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 (五)加强监督执法，有效提高监管效能

**一**是加强日常执法检查，定期对企业异味气体污染治理设施、台账记录情况进行监督检查，指导涉及异味的工业企业规范自行监测、台账记录和定期报告等工作，要求企业加强治污设施



乌达区人民政府公报

建设和运行管理，严格按照排污许可证排污；坚持每年开展二次执法监测工作，依法依规严厉处罚无排污许可证和不按排污许可证排污等违法行为，对违法情节及后果严重、屡查屡犯的典型案例公开曝光。二是将实施停产检修的化工、制药、农药等行业企业纳入执法监管范围，重点检查启停机期间以及清洗、退料、吹扫、放空、晾晒等环节是否符合排放标准要求。查处问题范围主要包括以下 10 种行为：以敞开、泄漏等与环境空气直接接触的形式储存、转移、输送、处置含异味物料；化工等行业使用敞口式、明流式生产设备；在不操作时开启异味物料反应装置进出料口、检修口、观察孔等；敞开式喷涂、晾(风)干等生产作业(大型工件除外)；设备与管线组件密封点发生渗液、滴液等明显泄漏；有机废气输送管道出现破损、异味、漏风等可察觉泄漏；高浓度有机废水集输、储存和处理过程与环境空气直接接触；生产工序和使用环节的有机废气不经过收集处理直接排放；擅自停运或不正常运行废气收集、处理设施及异味自动监控设施；化工、有机化学原料制造、农药制造、炼焦等行业中应取得排污许可证的企业无证排污。三是不断提高执法装备水平，大力推进智能监控和大数据监控，充分运用执法 APP、异味走航监测等高效监侦手段，动态监控产业园区及重点管控企业异味排放情况，进一步提升执法能力和效率。 (责任部门：区生态环境分局)

(六)建立区域联防联控机制，协调解决异味污染

一是强化异味区域协同治理，不断健全区域沟通对接机制，

乌达区人民政府公报

与周边地区环保部门积极开展执法会商、日常随机抽查、交叉互查等联合执法和交流互访行动，共商异味污染防治对策，共享相关技术资源和成果。**二是**优化区域内应急执法联动机制，对短期内多次反馈的同一异味问题应立即启动应急响应，生态环境执法部门及时到现场查明原因，并将监测数据等证据移交相关地区生态环境部门处理。（**责任部门：区生态环境分局**）

### 三、保障措施

**（一）提高思想认识。**将异味污染防治列入当前和今后一个阶段大气污染防治重点管理内容，相关部门要把异味防治列入年度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目标，明确责任领导、重点任务和完成时限，确保异味专项整治工作有效有序开展。

**（二）压紧压实责任。**建立异味治理工作半月调度、月总结、季通报制度，各相关部门、企业要严格落实行业主管责任、企业主体责任，按要求抓好整改落实。严格落实生态环境保护“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对攻坚任务严重滞后的和履职不到位导致环境质量恶化、造成严重后果的，要依法依规依纪追究相关责任。

**（三）加强宣传引导。**积极宣传和普及异味污染防治的重要性、紧迫性，加强相关标准、政策的宣贯。加快推进重点企业开展原料替代、工艺技术改造和末端治理等整治，引导重点企业开展异味削减技术研发和行业示范，不断提升重点行业异味污染防控水平。鼓励重点企业将在线监控、污染排放及治理情况等信息公开发布，引导公众参与监督治理，为改善大气环境质量营造良

乌达区人民政府公报

好的社会氛围。

(四)强化技术资金支持。注重发挥相关行业协会、科研院所和第三方咨询机构技术优势，协助做好异味治理技术支持、服务和信息咨询等工作。全力推动符合条件的重点行业削减改造项目纳入中央、自治区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资金支持范围，积极争取上级政策资金支持，确保异味治理项目尽快建成投用。



# 乌达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乌达区人民医院紧密型医疗服务 共同体建设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乌区政办发〔2023〕14号

各有关部门：

《乌达区人民医院紧密型医疗服务共同体建设工作实施方案》已经区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2023年5月15日



# 乌达区人民医院紧密型医疗服务共同体 建设工作实施方案

为全面贯彻落实国家、自治区、乌海市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精神，探索构建区域医疗服务共同体，整合医疗卫生资源，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水平，切实方便群众就医，成立由乌达区人民医院牵头的紧密型医疗服务共同体(以下简称“医共体”)，实现医共体内三医联动、分级诊疗、双向转诊、急慢病分治的工作目标，现结合我区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 一、总体要求

### (一)指导思想

全面落实国家、自治区、乌海市关于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总体要求，按照国务院《加强医疗联合体建设和发展的指导意见》等文件要求，探索构建以紧密型医共体为基础的新型医疗服务体系，强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居民健康“守门人”能力，建设好“百姓家门口的医院”，推动卫生与健康事业发展从“以治病为中心”向“以健康为中心”转变，逐步实现为人民群众提供全方位、全周期健康服务的目标。

### (二)基本原则

1. 坚持公益，创新机制。坚持政府办医主体责任不变，切实维护 and 保障基本医疗卫生事业的公益性。坚持医疗、医保、医药三医联动改革，创新机制，实施人、财、物三统一管理，优化

乌达区人民政府公报

资源结构布局，推进医保支付方式改革，逐步建立完善医疗机构间分工协作机制。

2. 资源下沉，提升能力。充分利用区人民医院医疗优质资源集中的优势，通过技术指导、人才培养等手段，发挥对基层的技术辐射和带动作用。鼓励医共体内统一管理模式下，发挥集约优势，推进区域医疗资源共享，发挥科技引领与支撑作用，提高医疗服务体系整体能力与绩效。

3. 落实功能，统筹发展。落实医共体内各级医疗机构功能定位，注重责权一致，统筹兼顾医共体内实际利益，实现双赢。医共体内医院与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之前的隶属关系与投入渠道保持不变，双方要在区卫健委的主导下，通过签订合作协议的方式建立契约关系，明确各自权利与义务，并赋予区人民医院对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管理职能，在此基础上开展纵向合作。

4. 循序渐进，积极稳妥。主要以支付方式为纽带，以章程为规范，以管理为手段，以技术、人员、流程、信息方面的业务整合为切入点，以点促面、先易后难，由浅入深，平稳启动，逐步向更加紧密的运作模式推进。

5. 坚持以人民健康为中心，逐步实现医疗质量同质化管理，强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居民健康“守门人”能力，推进慢性病预防、治疗、管理相结合，促进医共体建设与预防、保健相衔接，方便群众就近就医，减轻疾病负担，防止因病致贫返贫，增强群众就医获得感。

乌达区人民政府公报

### (三) 工作目标

以乌达区卫生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为目标，建立公立医院和基层卫生服务分级协作、组团运作的医疗服务新格局，推动全区内分级诊疗、双向转诊机制的建立，使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医疗服务水平得到有效提升。

2023年，基本搭建区域医疗服务共同体制度框架。区人民医院发挥引领作用，全面启动医共体建设，到2023年底，建成有明显成效的医共体，医共体内分工协作机制基本形成。

2024年，全面推进医共体建设，完善医共体政策体系，形成符合乌达区实际的组织管理模式、运行机制和激励机制。将政府所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全部参与医共体建设，探索对纵向合作的医共体通过实行医保总额付费等方式，引导医共体内部初步形成较为科学的分工协作机制和较为顺畅的转诊机制，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能力和管理水平稳步提高、诊疗量占比明显提升。

## 二、组织领导

为推进区域医共体工作建设的顺利实施，促进公立医院发展，由区公立医院委员会承办协调各部门之间相关事宜，由区卫健委牵头组织开展具体工作，医共体办公室设在区卫健委。

## 三、组建方式、管理模式及工作实施

### (一) 总体布局

■ 乌达区人民政府公报

根据行政区划，结合医疗资源分布及百姓就医习惯，辖区组建 1 个区域紧密型医共体，推行区人民医院和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心区域信息协同模式。同时，充分发挥各自专科优势，形成具有中医科、慢性病等专科特色的医疗服务共同体。区人民医院积极与市级三级公立医院对接，加强区域医共体与市级医共体的纵向合作。

## (二) 组建方式

区人民医院牵头，将区域内所有政府所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乌兰淖尔镇卫生院)纳入统一管理，巴音赛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定位打造乌达区蒙中医院。

## (三) 管理模式

1. 紧密型医共体内部由区人民医院与各成员单位签订合作协议，成立领导小组建立相应机制，制定章程和相关制度，规定各成员单位的责任、权利和义务。医共体成员单位在规章制度、技术规范、人员培训等方面执行统一标准，相对独立承担相应的医疗责任。

2. 三统一管理。紧密型医共体实行人、财、物统一调配，建立统一核算，统一采购，统一人事管理的三统一管理模式，即统一核算医疗服务成本、统一成员单位绩效考核办法，统一管理和分配医疗收入以及节约的医保资金，统筹薪酬分配。财务管理探索建立基层医疗机构统一核算账户，基层医疗机构实行报账制(基本公共卫生专项资金除外)。

3. 由人民医院统筹人员调配、实行区镇(社区)医护人员定期轮岗，基层医疗机构负责人由区人民医院提名，经区公立医

乌达区人民政府公报



院管理委员会考核后任免，并按程序报备。

#### (四) 工作实施

1. 医共体内落实医疗机构分工协作机制，卫健委行政部门履行监管职责，积极协调有关部门为医共体提供各种政策支持。

**乌达区人民医院负责**医共体日常事务管理运行，组织日常工作例会、信息的收集和汇总，承担常见病和多发病的诊疗工作、慢性病诊断和治疗方案，承担对成员单位(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卫生院)的管理指导、技术帮扶、质量控制、人员培训等，负责医共体内基层医疗机构疑难危重疾病患者的会诊、上转、接收工作，完成卫健委行政部门下达的其他工作。**各成员单位负责**开展常见病、多发病等常规诊疗技术和康复、护理等治疗，负责区人民医院的稳定期和康复期患者的下转接收工作，负责辖区内高血压、糖尿病等特殊病门诊的日常防治和管理，指派专人负责收集信息，做好上下级单位之间信息互通工作，完成卫健委行政部门及牵头医院下达的其他工作。

**考核机制：**由乌达区人民医院对各成员单位进行每月的绩效考核，发放绩效工资，由卫生健康委员会对基层医疗机构进行半年度和年度的综合业务考核。

**工作机制：**主要采取紧密型医疗协助模式，即经营、技术上紧密合作，依靠区人民医院成熟的管理经验及医疗技术，建立机构间技术支持、人员培训、双向转诊等管理制度，落实分级诊疗，实现医共体内的业务互补和差异发展，全面实行“三通”，即“人



通”“医通”“财通”。

(1)人通：区人民医院人员向下流动，定期派人到乡镇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将技术与管理帮扶下沉到基层，开展医疗服务，指导管理和临床诊疗，做好技术带教，切实提高基层医疗服务能力和管理水平。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卫生院医务人员向上流动，区人民医院接收，并组织人员进修学习，扎实开展常见病、慢性病业务培训，积极为基层医疗机构培养专技人才，更好地服务于辖区百姓。

(2)财通：紧密型医共体内成员单位的会计核算工作由区人民医院统一管理、独立核算。后续工作中根据自身规模、资金流量和经济活动需要，科学设置财务管理岗位，按照国家有关规定配备专职人员，对医共体财务工作进行统一管理，具体承担会计核算、预算管理、成本管理、资产管理、价格管理、会计监督和内部控制等财务管理职能。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乡镇卫生院原则上只设置报账员岗位，不再保留单独的财务机构，报账员由区人民医院财务科统一调配和管理。

(3)医通：严格按照国家医改试点要求实施急慢分治、分级诊疗、双向转诊。充分发挥医共体优势，区人民医院建立规范的转诊制度与流程制度，通过落实双向转诊，充分利用医疗资源，提供方便和节省患者诊疗费用，切实提升工作效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乡镇卫生院将疑难危重病人上转至区人民医院，充分利用医院的技术和设备优势，力争将90%以上的病人留在区内就医



使其得到及时、有效、快捷的诊治。将小病、慢性病、康复期和术后等轻症病人下转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乡镇卫生院，保持诊疗延续性，真正方便广大群众。

2. 有序实施分级诊疗双向转诊机制，在医共体内推行双向转诊、急慢分治。由区人民医院负责相关工作人员培训双向转诊制度及服务流程，明确双方责任和义务。依托区人民医院实行大型设备统一管理，为医共体内各医疗机构提供一体化服务。在统一质控标准、确保医疗安全前提下，推进医共体内检验检查结果互认，减少重复检验检查。区人民医院承担常见多发病和一般疑难复杂疾病的诊疗，开展各专科具有较高技术含量的医疗技术和常规诊疗技术。基层医疗机构承担辖区内常见多发病和慢性病管理，开展部分常规诊疗技术和康复、护理等医疗业务，使国家确定的高血压、糖尿病、慢阻肺、冠心病、脑血管病等病种分级诊疗服务得到落实。

(1) 上转：在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或乡镇卫生院就诊的患者，需转院诊疗者，由就诊医院医生开具转诊单或检查单，患者持患者联转诊单或检查单到区人民医院门诊部登记，门诊部根据病情对其进行分诊就诊，并协助办理相关手续。急诊可凭转诊单直接走绿色通道，实现快捷救治。

(2) 下转：对在区人民医院住院的轻症、慢性病稳定期、康复期和术后恢复及需至基层医院住院的门诊轻症等患者可转至医共体内下级医院，由管床医师开具转诊单，经医共体转诊平



台(或携带转诊单)下转至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或卫生院进一步康复,接诊单位需做好转诊患者登记衔接工作。

(3)医技检查互通。区人民医院提供医学影像诊断、检验检查、心脑电检查诊断、消毒供应中心等服务单元,实行医共体内大型检查互通。基层医院依据病情如需开具检查申请单,应到区人民医院进行开具,以充分应用卫生资源,方便病人就医。在医共体内依托区人民医院建立医学影像中心、检验检查中心、心电会诊中心等,实行大型设备统一管理,为医共体内各医疗机构提供一体化服务。在统一质控标准、确保医疗安全前提下,推进医共体内检验检查结果互认,减少重复检验检查。

3. 全面开展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区人民医院组织本院医师与基层医疗机构医师开展组团签约,以高血压、糖尿病、慢阻肺、冠心病、心脑血管疾病等慢性病为重点,共同开展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分为免费的基本服务包和付费的个性化服务包。签约费用由医改基金、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和签约居民个人三方按照 **1:1:1** 的方式共同承担。建立家庭医生考核机制,将签约服务人群数量住院率等指标纳入考核体系,并与家庭医生报酬挂钩。将所有建档立卡贫困人口纳入签约服务范围。

4. 规范医疗服务行为。由区人民医院专科医师指导社区医疗机构和乡镇卫生院医务人员规范管理慢性病患者,帮助调整诊疗方案,用药指导、坐诊带教与培训等,深入开展健康教育讲堂,推广使用标准处方,建立医疗质量监控指标体系,提升基础医疗

乌达区人民政府公报



质量。

5. 推广中医药管理。充分发挥管理医院中医药简便、有效、价廉的优势，为群众提供健康服务。安排区人民医院中医科医师下沉到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乡镇卫生院，大力开展社区医疗机构和乡镇卫生院中医科建设，推广中医适宜技术和非药物疗法。充分利用现有设备开展中医康复医疗、健康养老、养生治未病、妇幼保健、慢病康复等中医药健康服务，开展慢性病中医药健康管理。

6. 做实管理医院精准帮扶。区人民医院可将部分科主任和技术骨干派到基层医疗机构因地制宜指导开展医疗工作，组成技术团队与基层医疗机构开设联合病房、共建特色专科，促进优质医疗资源共享和下沉。基层医疗机构设专家工作室，由医院下派专家坐诊，按照出诊工作量分配予相应绩效。同时，将就诊量的增长情况、专科建设等级评审作为考核的指标。

7. 相关工作举措。一是落实区人民医院骨干医师、专家赴基层医疗机构定期坐诊、巡诊制度，区人民医院选派 20 名医师，组建乌达区医疗服务进社区技术组，在政府所办基层医疗机构派驻 4 名医师(含 1 名副主任及以上医师、1 名主治医师、2 名执业医师)。医疗服务技术组内的每名副主任医师要保证每周有半天时间、主治医师保证每周有 1 天时间、执业医师有 1 个月时间到基层医疗机构开展巡回医疗、坐诊和会诊，定期举办继续教育和案例分析培训。二是建立医共体内人员合理流动机制。医共体



内医疗机构医师可根据实际工作需要，在多个执业地点开展诊疗服务，医共体内医疗机构可根据工作需要，与医共体内非本机构医技人员和医疗管理人员调配方式流动共用。区人民医院的专业技术人员聘任中级职称前或申报高级职称资格考试前，须到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至少 1 年。

**三是**强化基层医务人员业务指导培训。区人民医院定期安排医共体内基层医务人员到医院进行免费进修学习。积极推广学科指南及临床路径，共同遵守统一的诊疗和操作规范，逐步实现疾病的规范化、同质化诊疗。宣传普及简便、有效、价廉的中、西医基层适宜技术，重点是各类慢病防治技术。

**四是**开展医共体人员的统一培训和考核。区人民医院对医共体内人员统一组织开展医师定期考核及其他培训考核工作。医共体内各成员单位的人员职称晋升，需通过区人民医院组织的考核，未通过考核的人员不能参加各级卫生行政部门组织的职称评定。

**五是**医共体内开展预约诊疗、检验检查结果互认等服务。依托全市卫生信息平台，搭建区级预约诊疗服务平台，提供更加便捷的预约诊疗服务。在统一质控标准、确保医疗安全的前提下，在医共体内扩大检查检验结果互认范围，减少重复检查检验，检查互认必须在符合医疗安全规范的前提下开展，可按项目逐步互认，分步实施。

**六是**完善双向转诊制度，建立绿色通道。结合分级诊疗试点工作开展情况，按照患者自愿的原则，开展医共体内的双向转诊工作。落实基层医生首诊负责制，制定医共体内的转诊规范与流程，建立基层患者转诊绿色通道，对通过基层转诊的

乌达区人民政府公报

患者，区人民医院优先安排诊治。鼓励社区居民首选到基层医疗机构就诊，康复期的病人回基层医疗机构诊疗。**七是**慢病下沉相应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管理。参考成功医院的经验，使用药品目录一致、医保总额支付和信息化支持等，将慢病下沉到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管理，方便患者就近就医。

**8. 构建统一信息平台。**充分发挥信息技术对医共体的支撑作用，结合建立人口健康信息平台，统筹推进医共体医疗机构管理、医疗服务等信息平台建设，实现电子健康档案、电子病历的连续记录和信息共享，实现医共体内诊疗信息互联互通。医共体可共享区域内居民健康信息数据，便捷开展预约诊疗、双向转诊、健康管理等服务。推动医共体成员单位依托信息平台建立远程医疗合作机制，开展远程视频会诊、报告共享及医学影像诊断等，探索实行远程医疗收费和支付政策，提高优质医疗资源可及性和医疗服务整体效率。

**工作措施：**建设或租用数据专线，建立区人民医院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乡镇卫生院之间的数据桥梁，实现数据的互联互通，并根据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乡镇卫生院的实际情况，把检验检查等设备接入到区人民医院的影像、检验等信息系统中，实现远程诊断、会诊等功能。

**预计将会产生的问题：**根据海勃湾区中医院相关经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原有使用的卫健委版本软件不可以停用，这就造成了数据衔接不通畅，管理会有许多不便，例如：患者信息需要通

乌达区人民政府公报

过接口传送，无法直接获取；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乡镇卫生院绩效工作量无法计算等(信息科负责)。

9. 畅通药械管理使用机制。加强对医共体内各基层医疗机构用药指导，统一用药范围，开展药品、医用耗材带量采购、集中配送。由区人民医院统一申报、统一采购，医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乡镇卫生院使用统一药品目录，减低药品、医用耗材价格。优先配备使用国家基本药物、低价药和医保目录药品，确保下转病人等疾病诊治连续性用药需求。可根据双向转诊患者就医需求，通过延伸处方、集中配送等形式加强用药衔接，方便患者就近就医取药。

#### 四、实施步骤

(一)筹备阶段(2023年2月)。完成组建医共体前期准备、协调、对接工作，医共体建设办公室拟定医共体构架、章程，基本搭建区域医疗服务共同体制度框架。由区人民医院牵头，在新达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乌兰淖尔镇卫生院先行试点，签订协议，推荐医共体办公室成员，加挂医共体牌匾，名称统一为“乌达区人民医院+医疗服务共同体成员单位”，在业务上接受区人民医院统一管理，推进三统一管理模式。

(二)组织实施阶段(2023年3月—11月)。逐步完善，将五虎山、滨海、巴音赛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等基层医疗机构纳入医共体管理，完成机制建设、医疗技术组筹备、人员等工作，探索建立有利于区域医共体发展的运营方式，逐步理顺运行机制。

乌达区人民政府公报



(三)评估考核阶段(2023年12月)。对医共体运行机制、效果进行评估,深化和提高医共体建设。在医共体内制定统一的考核标准,对医共体内成员单位进行日常考核和综合考评,并根据考核结果对方案适时进行调整。

(四)巩固完善阶段(2024年1月—11月)。区域内所有基层医疗机构全部参与医共体建设,通过以上运行管理模式形成初具规模、行之有效的区域医共体的运营机制,达到上下转诊有序、居民就医信任的新就医格局。鼓励民办医疗机构加入区域医共体建设。全面开展医共体建设实施工作,根据出现的问题及时调整工作机制,完善制度建设。

(五)完成阶段(2024年12月)。完成乌达区紧密型医共体建设工作,最终形成以医保支付方式为纽带、以城乡一体化为核心的三级联动区域医疗服务体系,基层医疗机构的诊疗水平、运行效率进一步提升,形成“基层首诊、双向转诊、急慢分治、上下联动”的分级诊疗模式,提供覆盖全生命周期的健康服务能力,进一步提升群众获得感和满意度。

## 五、保障措施

### (一)加强组织领导,落实工作职责

医共体办公室负责医共体建设工作的规划、协调和监督等工作。为更好地落实医共体建设的相关管理工作,将由医共体管理办公室具体负责相应保障工作,协调人员派驻,了解基层需求,提供物资调配,完善信息化建设,强化工作联系,全力保障医共



体的正常运转。

## (二) 监管机制与考核管理

医共体办公室和派驻单位联合对派驻人员进行监督与考核，制定考核标准，定期或不定期采取走访、抽查、满意度调查等形式，对工作开展情况进行考核。派驻人员在任务结束时进行自我总结，接受考评。同时，医共体将对各成员单位有关工作的完成情况进行定期考核，了解“三通”工作开展情况，对各机构的工作推进、服务能力、运行情况、公益性落实等方面进行考核评价，对工作突出的单位进行奖励，考核结果与下一阶段的协作方式与帮扶内容挂钩，并将考核结果上报区卫健委，纳入年度绩效考核。

## (三) 整合信息资源，加快信息化建设

以深化公立医院改革为契机，整合医疗信息化资源，加强区人民医院和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信息化建设，努力实现医疗服务、公共卫生、急救救治、健康档案、基本医保、药品使用等信息互联互通，为推进分级诊疗和医共体建设提供有力支撑。

## (四) 积极宣传推广，扩大知晓范围

各级各类医疗机构要组织开展对医共体试点工作目的意义和政策措施的宣传工作，充分调动广大医务人员参与试点改革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努力赢得广大居民和社会各界对医共体工作的理解与支持。

乌达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 年 5 月 15 日印发

## 乌达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调整区政府领导工作分工的通知

乌区政办发〔2023〕16号

乌兰淖尔镇、各街道办事处，政府各部门，各企事业单位，驻区各单位：

根据人员变动和工作需要，现将部分副区长分工调整如下：

**副区长 韩建华** 协助区长负责公安、司法、退役军人事务、信访稳定等方面工作。分管区公安分局、区司法局、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区信访局。

联系区人民法院、区人民检察院、乌达交警大队。

完成区长交办的其他工作。

其他副区长工作分工保持不变。

2023年5月30日

抄送：区委办公室、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区政协办公室，区纪委监委，  
区人武部，区法院、检察院。

乌达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5月30日印发

# 乌达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成立乌达区第五次全国经济 普查领导小组的通知

乌区政办字〔2023〕9号

乌兰淖尔镇、各街道办事处，区直各部门，各企事业单位，驻区各单位：

根据《国务院关于开展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的通知》(国发〔2022〕22号)和《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开展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的通知》(内政发〔2023〕5号)要求，为全面做好乌达区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经区政府研究同意，成立乌达区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以下简称领导小组)。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组成人员

组长：徐斌 区委常委、政府副区长  
副组长：郭彦瑞 区统计局局长  
李红梅 区委宣传部副部长  
刘海兵 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副主任  
赵洋 区政府发展研究中心副主任  
成员：古彦波 区委政法委副书记

乌达区人民政府公报

潘云峰 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副主任

蒋新旺 乌兰淖尔镇人大主席

康 诺 三道坎街道办事处主任

石中石 巴音赛街道办事处副主任

王兰英 滨海街道办事处副主任

李天瑶 新达街道办事处副主任

贾 喆 梁家沟街道办事处副主任

刘鹏程 五虎山街道办事处副主任

张 飞 苏海图街道办事处副主任

李 静 区统计局副局长

李 沐 区财政局副局长

孔红云 区民政局副局长

刘春洁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副局长

贺淑慧 区政务服务局副局长

伊新义 乌达产业园综合服务中心副主任

常瑞凯 区税务局副局长

## 二、其他事项

(一)领导小组负责全区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组织和实施,协调解决普查中的重大问题。

(二)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区统计局,办公室主任由区统计局局长郭彦瑞兼任,负责领导小组日常工作,研究提出需领导小



乌达区人民政府公报

组决策的建议方案，督促落实领导小组议定事项，加强与有关地区和部门的沟通协调。完成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事项。

(三)领导小组成员因工作变动需要调整的，由所在单位向领导小组办公室提出，报领导小组组长审批。领导小组不作为乌达区人民政府议事协调机构，任务完成后自动撤销。

2023年5月16日

(此件公开发布)

乌达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5月16日印发

## 乌达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 关于印发《乌达区 2023 年燃煤住户清洁取暖改造“煤改电”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乌区政办字〔2023〕12 号

各相关单位：

《乌达区 2023 年燃煤住户清洁取暖改造“煤改电”工作实施方案》已经区政府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2023 年 6 月 19 日

# 乌达区 2023年燃煤住户清洁取暖改造“煤改电”工作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家碳达峰和碳中和有关决策部署，按照自治区党委、政府及乌海市委、市政府关于大气污染防治工作要求，结合乌达区平房区住户清洁取暖实际情况，特制定本方案。

## 一、指导思想

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统领，进一步强化我区散煤污染治理工作，巩固“蓝天保卫战”成果，根据深入推进清洁取暖改造工作，提高我区清洁能源取热占比，全面提升乌达区大气环境质量。

## 二、基本原则

坚持以“政府主导、居民参与、政府补贴”的原则，充分考虑现实条件，统筹兼顾、因地制宜、明确计划、分步实施、量力而行、合理有序的推进清洁取暖改造“煤改电”工作，通过公开招标的方式，引入市场竞争机制，科学选择优秀企业实施我区清洁取暖改造“煤改电”工程。同时，根据资金落实情况，量力而行的采取分年度、分批次、分片区的形式合理稳步的将该项工作有序向前推进。

## 三、目标任务及改造方式

《乌海市生态环境综合治理三年行动方案》《乌海市冬季清洁取暖实施方案(2023—2025)总体规划》要求，结合我区清洁

乌达区人民政府公报

能源供热改造实际，到 2023 年底，计划对乌兰淖尔镇泽园社区和富民社区 538 户、滨海办事处团结北路社区 285 户、巴音赛办事处团结社区 177 户平房区居民住宅实施清洁能源供热改造工程，共计改造 1000 户。2023 年清洁能源供热改造工程全部采用“煤改电”改造方式，改造技术途径为空气源热泵。

#### 四、工作阶段

**第一阶段，摸底统计。** 乌兰淖尔镇、滨海办事处、巴音赛办事处对计划改造片区居民住户进行摸底，并将摸底情况汇总后报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根据摸底情况，协调供电部门着手实施本年度改造片区的电力外网改造工作。

**责任单位：**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乌兰淖尔镇、滨海办事处、巴音赛办事处、乌达供电分公司、矿区供电分公司

**完成时限：**2023 年 3 月底前

**第二阶段，公开招标。** 按照本方案要求，聘请招投标代理公司，制定招标文件，采用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EPC 模式，开展施工、监理招标等项目前期工作。

**责任单位：**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完成时限：**2023 年 7 月底前

**第三阶段，组织施工。** 首先由住户提出申请，再由乌兰淖尔镇、滨海办事处、巴音赛办事处核实住户信息(收集住户资料并

■ 乌达区人民政府公报

留存), 汇总改造计划报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审核。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审核确认最终改造名单。中标设计单位按照 “一户一测”



的方式进行施工图纸设计，选用合适的终端设备；中标施工单位根据设计图纸开展人员及材料进场施工工作；电业部门同步开展对改造住户的电力外网改造工作。

**责任单位：**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乌兰淖尔镇、滨海办事处、巴音赛办事处、乌达供电分公司、矿区供电分公司

**完成时限：**2023年10月15日前

**第四阶段，监督及验收。**开工前由施工单位向区工程质量和建筑安全站进行备案，同时履行申请质量安全监督程序，设备安装完成后，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组织乌兰淖尔镇、滨海办事处、巴音赛办事处、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生态环境分局等相关部门进行联合验收。

**责任单位：**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区财政局、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生态环境分局、乌兰淖尔镇、滨海办事处、巴音赛办事处

**完成时限：**2023年12月底前

**第五阶段，建档立卡。**乌兰淖尔镇、滨海办事处、巴音赛办事处要实施一户一档管理，档案内包含改造申请书、改造承诺书、住户信息、改造前后对比图、设备安装合格确认书等相关资料，待验收合格后，汇总改造明细，并经镇、办主要负责人审核(签字、盖章)后报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责任单位：**乌兰淖尔镇、滨海办事处、巴音赛办事处

**完成时限：**2023年12月底前

乌达区人民政府公报

## 五、清洁取暖改造“煤改电”政策支持

(一)实施清洁取暖改造“煤改电”在设备采购和安装方面的政策支持

1.2023年由政府主导进行清洁取暖改造“煤改电”的住户，补贴政策按照政府承担采暖设备采购和安装价格的80%，居民承担剩余20%，每户补贴面积最大为100平米，超出面积的改造费用全部由住户承担。

2.实施清洁取暖改造“煤改电”的住户，供暖期间的设备运行费用全部由住户自行承担。

3.在政策支持上，每户改造居民仅能享受一次补贴。

(二)实施清洁取暖改造“煤改电”在供电方面的政策支持

1.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协调供电部门承担户外高低压供电线路和供电设备的改造，并为每户居民加装入户供热专用电表。电表以内(户内部分)的采暖设备采购及安装调试工作由政府组织中标施工企业负责，其余供暖设施由居民自行完成改造。

2.实施清洁取暖改造“煤改电”的住户，采暖季设备运行期间产生的电费，按照内蒙古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进一步完善蒙西地区“煤改电”电价政策的通知》(内发改价费字〔2020〕996号)享受峰谷电价补贴，非采暖季执行居民阶梯电价。具体峰谷电价如下：

**峰时段(8:00—18:00)：0.465元/KWH**

**谷时段(18:00—8:00)：0.165元/KWH**



## 六、工作要求

(一) 加强组织领导。为确保我区 2023 年燃煤住户清洁取暖改造“煤改电”顺利实施，按照“统一管理、分级负责、提高效率”的原则，加强组织领导，明确职责分工，强化部门协同，各相关部门形成主要领导亲自过问、分管领导亲自抓、业务人员具体做的工作格局，确保“煤改电”各项工作顺利推进。

(二) 强化日常调度。乌兰淖尔镇、滨海办事处、巴音赛办事处各相关成员单位及企业要明确专人负责，并按照标准和时间节点定期报送各类表格，精准确定户数，建立改造名单和工作台账。

(三) 做好宣传工作。各相关部门要通过广播、电视、报刊等方式做好政策宣传，使广大群众了解清洁取暖改造“煤改电”政策，引导广大群众支持、参与清洁取暖工作，积极配合完成改造任务，自觉抵制并举报加工、销售、使用劣质燃料的行为，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

(四) 做实运营监管。改造完成后，乌兰淖尔镇及各办事处应加强对“煤改电”工作的后期运营监督管理，定期到居民家中进行走访，及时处理投诉事件，确保清洁取暖煤改电工作平稳运行，保障改造居民“不返煤”。

附件：《乌达区 2023 年清洁取暖改造“煤改电”计划表》

乌达区人民政府公报

附件：

## 乌达区2023年清洁取暖改造“煤改电”计划表

序号	镇、街道	社区	具体改造地址	计划改造户数
1	乌兰淖尔镇 (538 户)	泽园社区 (256 户)	第一居民小组	95
			第二居民小组	114
			第三居民小组	41
			第四居民小组	6
		富民社区 (282 户)	二街坊	34
			三街坊	68
			四街坊	41
			五街坊	42
			六街坊	27
			七街坊	39
			八街坊	31
2	滨海办事处 (285 户)	团结北路社区 (285 户)	胜利东街二街坊，胜利东街三街坊，团结北路三街坊	285
3	巴音赛办事处 (177)	团结社区 (177 户)	乌尔特北街一、二街坊、团结南路一街坊	177
合计				<b>1000</b>

注：本计划中的改造片区、改造户数在改造过程中可根据住户意愿、电力外网接待能力、资金到位等因素，按照实际情况予以调整。

乌达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6月19日印发